

# 新北市政府 109 年度自行研究報告

社工教育培力與方案服務之行動研究-  
以三重社福中心帶領實習生辦理  
兒少營隊活動為例

研究機關：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研究人員：劉彥伯、姚毅

研究期程：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新北市政府 109 年度自行研究成果摘要表

計 畫 名 稱	社工教育培力與方案服務之行動研究-以三重社福中心帶領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活動為例
期 程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經 費	無
緣 起 與 目 的	<p>本研究為三重社福中心(以下簡稱中心)以行動研究的方式，由社工們在本身的工作中，如何透過本身團隊的力量，自行思索討論出適合在地個案的服務方案，以及如何與實習生們共同構思合作模式並具體行動的過程。</p> <p>社會工作是一門強調人才教育培力及經驗傳承，以及發展提供以個案需求為本的服務方案之專業，本研究之目的，即將前述兩項主題，從發現需求，共同解決問題，發展行動策略進而帶領實習生共同發展兒少服務方案的行動過程，並期為未來建立模式及建議。</p>
方 法 與 過 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動研究：本研究之研究關注焦點在實務工作的有效性，以及與現行業務的關聯性，主要規劃、執行者皆為三重社福中心之工作人員，皆為中心業務規劃執行，以及實際從事個案服務之工作者，並採取行動研究「觀察」、「思考」、「行動」與「反思」的基本程序，逐步推動社工教育培力（實習生的帶領）與兒少營隊服務方案兩項工作的融合。</li> <li>2. 焦點團體：本研究針對重要行動過程中，規劃焦點團體進行質性訪談，蒐集並構思本計畫幾個階段的行動策略。</li> <li>3. 次級資料分析：本行動研究涵跨研究及行</li> </ol>

	<p>動，故研究分析資料，包括執行方案過程的會議或討論紀錄以及活動計畫書書面文件，而實習生的週誌及成果報告…等，因呈現活動執行過程的想法、觀察及心得，故亦為本研究的重要分析資料。</p>
<p>研究發現及建議</p>	<p><b>1. <u>對於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的主題方向</u></b></p> <p>(1) <b>兒少需求主題：</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會參與/社會刺激</li> <li>■ 人際互動或情緒表達</li> <li>■ 自我照顧的生活技能</li> <li>■ 環境安全（社區安全）的辨識及因應</li> <li>■ 性別意識</li> </ul> <p>(2) <b>服務方案的辦理方式</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需有趣活潑</li> <li>■ 用營隊方式辦理</li> </ul> <p>(3) <b>服務方案的年齡層</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小兒童為主，國中的青少年為次</li> </ul> <p><b>2. <u>與學校實習生團隊的合作模式</u></b></p> <p>中心與學校實習生團隊的合作模式，可依下述流程順序方式進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階段 1:中心內部焦點團體，釐清問題需求</li> <li>■ 階段 2:中心與學校實習生團隊共識討論會，確認當年度方向及工作期程</li> <li>■ 階段 3:學校實習生團隊完成第一版活動計畫書</li> <li>■ 階段 4:學校實習生團隊方案說明會</li> <li>■ 階段 5:學校實習生團隊完成確認版活動計畫書</li> <li>■ 階段 6:社福中心個案說明會</li> <li>■ 階段 7:營隊辦理前置作業：</li> <li>■ 階段 8:活動正式辦理</li> </ul>

	<p>■ 階段 9:活動檢討</p> <p>3. <u>對於此服務方案合作模式執行後的看法</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逐年克服營隊辦理實務中的問題</li> <li>■ 方案確實對兒少有所助益</li> <li>■ 方案對社工實習生有所學習</li> <li>■ 方案對社工亦很有收穫及成長</li> <li>■ 期許此方案運作模式能夠經驗傳承</li> </ul> <p>4. <u>未來建議及可行方向</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問題解決導向還是以個案期待為導向</li> <li>■ 若主題重複，其活動內容難度可以再進階</li> <li>■ 要自辦或者合辦皆有其優點</li> </ul>
備	註

## 目 錄

第一章 研究緣起與目的	1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社會工作教育培力的定義	4
第二節 社會工作的實習制度	6
第三節 家庭問題需求	7
第四節 行動研究	16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方法	
第一節 研究問題	18
第二節 研究程序	20
第三節 資料蒐集方法	21
第四章 研究發現	
第一節 對於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的主題方向	24
第二節 與學校實習生團隊的合作模式	29
第三節 服務方案執行	31
第四節 對於此服務方案合作模式執行後的看法	45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49
第二節 建議	53

參考書目	55
------	----

## 附錄

一、 焦點團體訪談大綱【三重社福中心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的主題及辦理方式】	57
二、 焦點團體會議紀錄【三重社福中心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合作辦理兒少營隊機制討論】	58
三、 焦點團體訪談大綱【三重社福中心兒少營隊服務方案行動策略後的檢討】	60
四、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接受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實習要點	61

## 第一章 研究緣起與目的

新北市(前臺北縣)於民國 89 年開始，因應「四通八達社會福利政策」成立區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因應時代需求，社會工作人員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服務理念及模式，對於家庭遭遇變故、經濟陷困、或其他因素致家庭發生危機，由社工員針對家庭的問題及需求，運用專業的評估及處遇服務，提供立即性、連續性及完整性的服務，以協助家庭渡過危機，而三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以下簡稱中心)即為此波最早成立的社福中心之一。

區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針對弱勢民眾提供脆弱家庭個案輔導、緊急案件處理、保護個案處理、社會救助案件處理、重大災難案件處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申請、獨居老人關懷服務、各項福利服務宣導活動…等，進行各類福利服務，此外，亦須規劃推展各項在地社會福利服務方案，而兒童少年營隊亦為常見之服務方案之一，目的係期藉由運用營隊活動的服務方案提升參與的兒少學習知識、經驗及人際關係技巧，並提升其正向的社會功能、溝通技巧以及個人正面價值與社會刺激等效果，促進家庭和諧及問題改善。

另一方面，社會工作是門著重經驗傳承的專業，學校教育中的「社會工作實習」課程亦為教育及培力未來社會工作從業人員的重要課程之一，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提供各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暨相關科、系、組、所學生了解本市社會福利服務措施及社會工作實務，並協助整合學校教育、書本理論和實際就業市場的實務工作，及早培育社會工作學系在學學生，以利未來投入社會工作職場，促進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爰此，本市社福中心每年亦固定成為各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系所之實習單位。

三重因歷史發展較早，臺灣從民國 50 年代出口擴張政策使得工商業迅速發展，社會商業發展使得各類工廠需要大量的勞動人口，而北部即因工作機會較多，故吸引許多中南部人口移入北部工作並且定

居，由於三重位於都會邊緣，地價相較台北市便宜，物價較低且交通便利，因此成為外移人口定居及工作的首選之地。在這樣的背景之下，三重呈現了外移人口多、老年人口比例高的現象，這些外移人口因離鄉背井，其家庭資源與社會支持系統也相對較低，且以農工業等藍領階級產業為主，因此造成三重區高風險家庭的比例較高。

另一方面，行政院在 107 年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透過強化社會網絡及體系合作，提供預防型服務，希望能有效補足社會的缺漏，適時給予多元化的支持服務。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近年也奠基往年早已成立的 10 處區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外，也積極選擇重點區域將既有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擴大功能成為整合型社福中心，三重社福中心即為其中之一

面對社會發展及社會問題的日趨多元，脆弱及高風險家庭的服務需求與日俱增，對於在第一線服務的社工而言，他們進入家庭看見了三重區兒少的需求，由於家庭多為外移人口和藍領階級，有許多的單親家庭、隔代教養或親屬照顧家庭，因為家庭及社會支持系統薄弱、社會刺激不足，導致兒少缺乏良好照顧更甚其他區域，然而自身家庭父母的生活困境，雖有社工服務，然兒少本身也需要具備自我照顧的能力，以因應生活上的各種困難及培養自我能力。而社工也發現這部分除了由既有一對一式的個案服務，發展出適合兒少的服務方案也是必須的項目之一，惟社工本身的個案負荷量已非常吃重，如何在本身的工作負荷中，以有效的方式整合、規劃、發展及執行服務方案，並符合當地實務需求，亦刻不容緩。

爰此，本研究將透過三重社福中心以行動研究方式，試圖將每年著手規劃推動辦理兒童營隊的工作，與近年開始接受輔大社工系實習生的工作項目結合，期盼將社工教育培力與社福中心方案服務推動融合，帶領實習生一起辦理兒少營隊，也讓三重社福中心從業社工及在學學生皆能成長受益，並成為往後三重社福中心的例行性工作流程，解決工作困境並達相得益彰之效。

本研究之研究者本身皆是三重社福中心的社工從業人員，期許透過本研究讓自身工作更臻完善，本研究之研究目的有三：

- 一、 期透過中心社工共同行動，在規劃辦理「兒少營隊」服務方案過程中，係透過大家貢獻實務服務及觀察個案經驗中凝聚服務方案之內容方向。
- 二、 透過大家的實務需求，發展出中心將「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結合帶領實習生的「學校實習」的服務模式。
- 三、 歸納中心已執行「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結合「學校實習」後，社工的想法及改變，以及此模式未來的方向及想法？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 第一節 社會工作教育培力定義

培力，亦為、充權、賦權、增能等，翻譯自英文 empowerment，其無一套統一之概念或方法(Adams, 2003)。常見社區工作領域中，慣於將專業團隊進入社區協助居民開展社區發展工作以及解決社區問題的做法定義為「培力」，同時強調過程中社區能力的培養；而社會工作則強調在實務過程中應看到權力、社會結構的影響，避免對服務對象的消權，故多以「充權」、「賦權」或「權能賦予」等詞概之(李易駿, 2015)。

「培力」並非無中生有，Rapp 與 Goscha (2006；轉引自管中祥, 轉引自管中祥, 2018) 指出，培力受到「選擇權 (option)」和「權力 (power)」，以及「客觀現實 (objective reality)」和「主觀現實 (subjective reality)」的相互作用影響。換言之，除了當事人要有意願還得搭配一個能夠提供選擇權的客觀環境才能。

社會工作教育培力係為提供實習生運用社會工作實務場域之實際操作，提供實習生接受親臨社會工作服務對象，讓實習生看見客觀現實 (objective reality) 與「主觀現實 (subjective reality)」理解社會工作實務場域中經驗之客觀問題並結合在校社會工作專業知識以自身主觀經驗形塑主觀現實之思考模式，成為具備獨立思考判斷之社會工作者。

惟社會工作教育培力方式需具備系統性且需兼顧實習生現有所學知能，進行培力期能將社會工作專業知識運用於實務操作中，培力方式可分為參與組織內部的訓練，以及參與組織外部單位的訓練。組織內部單位訓練方式，組織內部訓練辦理的單位可能有：

- 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負責規劃辦理訓練方案，其他單位實習生參與。
- 二、 實習生規劃辦理。
- 三、 實習生參與中心不同業務辦理規畫的訓練方案；這些內部訓練，會有的辦理訓練的方式如下：

方式	內容
新人訓練	透過組織及單位部門的介紹指引，幫助工作者順利融入工作環境。
團體式職前/在職訓練	由社福中心人員擔任實習生督導，向實習生進行兒少營隊活動進行說明，提供現行兒少現況與政策作為服務方案之基石。
焦點團體討論	藉由多次焦點團體討論，協助聚焦方案設計，凝聚共識與主題，並提供實務之建議，俾利兒少營隊活動順利運行。
導師制度訓練	擇定有經驗之社會工作者，將實務工作經驗指引實習生於兒少方案設計，並將日常的工作進行指導與經驗傳承。
情境培訓學習	強調培訓在真實情境中進行，從中始能學習各種實際的操作。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吳美連、林俊毅(2003)；朱延智(2007)；王信文、林淑惠(2012)

## 第二節 社會工作的實習制度

社會工作是一個行動取向的服務性專業，其教育目標在培養能實踐和發展專業的人才，而實習課程是各社會工作系所專業教育中的必修課程。學者莫藜藜(2016)也曾研究發現，目前社會工作學系學士班和碩士班都有實習課程，基本上學士班的教育應屬綜融性質（generalist），碩士班的教育應屬特殊性質（specialist），而臺灣社會工作學科教育的發展與變革的需求時，也曾提及社會工作教學的問題和困難之一是實習課程的困境，包括：通才化教學與專精領域實習、學分數、時數、基本要件與標準、學校師資與機構督導條件、學生過多、合適機構不足，以及學校與機構之合作等(莫藜藜, 2016)。

而社工相關機構實際上也期待社工畢業生未來在畢業後能很快對投入實務現場並上手，達到經驗傳承以及能快速應聘到適任社工人才投入職場，發展社工專業領域，所以也紛紛的訂定相關實習辦法供社工在學實習生可以在在學階段進行實習，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亦有訂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接受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實習要點」(108年修訂版)，其要點重要內容茲簡述如下(詳細內容如附錄四)：

- 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為提供各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了解本市社會福利服務措施及社會工作實務，整合理論和實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用詞之定義如下：
  - (一)稱實習生：各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
  - (二)稱實習單位：本局實習單位以本局各科及所屬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三)稱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認定之。

### 三、實習期間及內容：

#### (一) 實習期間：

1、暑期實習八週，三二0 小時，達二一三小時始進行評定實習成績。

2、期中實習十六週，至少一九二小時，達一二八小時始進行評定實習成績。

#### (二) 實習內容：

暑期實習安排至各實習單位從事直接服務為主，期中實習則以服務方案設計與執行為主，且須有學校實習老師直接帶領。

四、實習生於本局實習期間無提供薪資與津貼補助，交通與食宿由實習生自行負責。

## 第三節 家庭問題需求

### 一、高風險家庭

家庭問題需求以社會工作領域而言，近年來多數以「高風險家庭」之問題需求定義之，宋麗玉、施教裕（2006）指出所謂高風險家庭亦只是家庭有多種需要的一個代名詞，家庭落入無法自我滿足的多重需要當中，或許可被視為是一個問題，然此類型家庭仍然是能夠有自我優勢特質所在，換句話說，也就是家庭功能的能力並未喪失，只要能夠給予適時扶助或支持，家庭功能是能夠重建與復原的。

前內政部兒童局有鑑於兒童虐待、家庭暴力通報案件持續增加，其中虐兒致死、殺子後自殺之重大案件經媒體披露後引發沉痛的關注與重視，為提出預防之道，於民國 93 年委託兒童福利聯盟進行「危機家庭評估指標制訂研究」，並訂頒「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通報及防治工作實施方案」，將「建構高風險家庭篩選及轉介處遇機制」列為重點工作項目，後於民國 94 年發展「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計畫」實施，期能擴大通報機制，及早篩選個案，發掘出主要照顧者遭逢變故、或家庭功能不彰導致兒少照顧有疑慮之家庭，盡早提供服務資源，以防止惡化為殺子自殺問題(謝幸蓓,2008;馮燕,2010)。

為擴大通報範圍與便利性，前內政部兒童局特制訂「高風險家庭評估表」，供地方基層人力於執行工作與民眾互動時，依其表單上之簡易指標作為研判可能因遭遇失業、貧困、入監服刑、藥酒癮、精神疾病、婚姻失調等問題導致兒童照顧不周及兒虐的高風險家庭，進而立即填寫評估表後通報地方政府社會局處理，地方政府社會局接獲個案後，再由社工員進行訪視關懷，評估高風險家庭問題及需求予以協助，另亦結合承辦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之民間團體進行密集及長期之追蹤輔導，除此之外，內政部亦於95年4月宣布增設兒少保護人力、發放弱勢家庭兒少緊急生活津貼服務等配套措施，以期待透過更多專業人力投入服務、多元資源提供，促使「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計畫」順利推動。

兒童及少年應於成長過程有健全之生長環境，若有因各種社會、家庭、照顧者或兒童及少年本身因素等問題，造成家庭功能無法正常運作，致使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之照顧，則可能對其人身安全、教養、就學權益及身心發展有所危害，爰此，政府於100年11月30日修訂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規定項規定有公權力或較易接觸兒童及少年之人員，於執行職務知悉相關問題時應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由其進行訪視評估及提供相關協助；惟本條係屬兒童及少年保護之預防性措施，並無通報時效限制也無罰則規定，爰於所定通報責任人之外，擴及於村(里)長及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以強化其兒童及少年保護之辨識敏感度，俾將兒童及少年保護預防性措施深入村里及社區角落，及早發現未獲適當照顧之兒童及少年，使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更為擴大、綿密。

另為更加落實社政、警政、教育、戶政、衛生、財政、金融管理、勞政或其他相關機關之整合，以達預防機制之發揮，前內政部兒童局於101年5月30日依新修正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訂定「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通報及協助辦法」，其中第二條明文「本辦法所稱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指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之家庭。」，除讓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推動有其法源外，亦對高風險家庭賦予明確之定義。

檢視前內政部兒童局「推動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實施計畫」所訂通報機制，明確列出由教育、衛生、民政、勞政、警政、社政等單位依據指標以篩檢及轉介個案，同時接受相關單位及民眾通報，期能拓增案件來源與數量，另於民國 101 年 1 月所修訂之兒童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表，係指凡符合以下狀況，造成家中 18 歲以下子女照顧有疑慮者皆需通報：

- 一、家庭成員關係紊亂或家庭衝突：如家中成人時常劇烈爭吵、無婚姻關係帶年幼子女與人同居、或有離家出走之念頭者等。
- 二、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酒癮、藥癮並未就醫或未持續就醫。
- 三、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有自殺風險個案，尚未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
- 四、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或其他不利因素。
- 五、非自願性失業或重複失業者：負擔家計者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等。
- 六、負擔家計者死亡、出走、重病、入獄服刑等。

然而全球化的不景氣，結構性失業增加、貧富及城鄉差距擴大、傳統社區關係解組等社會及環境因素，多數的家庭須面對經濟的不穩定、照顧人力不足、親職或婚姻關係失調、疾病等多元性的問題、加上非預期事件的發生，常在家庭中引爆出不幸的憾事，讓這個社會承受嚴重的影響。爰此，為了期待在家庭發生風險徵兆初期，即能透過網絡整合的力量及早發現，及早預防，以及時降低家庭的風險，進而維持穩定的狀態，新北市於民國 100 年 1 月在政策的引導下建構「新北市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期透過各機關網絡單位的整合，讓各網絡系統各司其職，並藉由跨域整合之精神，建構高風險家庭的預防及服務系統，共同協助有需求的家庭。

本市「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自 100 年 1 月開始執行至今，整合民政、教育、社政、勞政、衛生、原民、警政、消防、工務、資訊等機關之專業團隊及民間組織，並成立「新北市高風險家

庭服務管理中心」，以協助各機關推動清查、通報及服務等工作，期能發揮即時性的風險管理，適時提供服務。本計畫推行迄今將屆滿 10 年，工作模式也優於其他縣市，以下參照新北市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執行成效評估研究(2012)，歸納本市家庭問題如下：

### 一、經濟壓力的問題

經濟來源的不穩定是社工員在服務高風險家庭中最常面臨之問題，高風險家庭內之成員角色發揮相對弱勢，難以掌握資源來處理債務或是突如之事故，致無法穩定生活收入來源，因而有較高之經濟壓力，研究顯示女性單親家庭比男性單親家庭經歷更嚴重的收入銳減問題（呂寶靜，1979；劉淑娜，1984；吳季芳，1993），因此，減緩家庭經濟壓力以助家庭功能發揮便為社工員工作重點之一。

### 二、子女生活照顧安排的問題

支持系統薄弱是高風險家庭在尋求親子照顧資源最大之障礙，因照顧年幼子女而無法外出就業，即使外出就業，亦因接送子女問題而有工時限制，因此，結合社區內正式抑或非正式資源協助家長讓子女獲得適切照顧安排，亦是社工員欲突破之重點。

### 三、子女教養與親子關係品質的問題

單親家庭中子女教養的問題主要在於家長是否善盡親職，對於子女的管教與監護是否足夠以及是否適當，但工作上的壓力與負擔往往是單親家長疏於照顧子女的主因（徐良熙、張英陣，1987）。高風險家庭因家庭型態多元化，在子女教養亦相對不易，更遑論在親子關係品質之提升。

### 四、醫療衛生照顧問題

生活壓力沉重加上社會誘因增加，導致沾染毒品、酒精而無法自拔，抑或壓力過大而罹患精神疾病，甚至出現自殺行為，造成家庭生活失衡，支持網絡破碎。因此，面對這樣高壓力低資源的風險家庭應有更高之醫療衛生照顧需求。

## 五、就業問題

李淑容(2007)研究報告指出高風險家庭的就業障礙有著多重的原因，但其家計負擔者主要的謀職障礙大約有三項：中高齡、工作技術折舊或不足、以及照顧的責任。因此，如何協助高風險家庭排除就業障礙進而穩定經濟收入來源，以避免落入工作貧窮(working poor)的風險。

新北市外來人口眾多，家戶間親屬資源系統薄弱，易有陷入危機之風險，雖然家庭的問題複雜程度及需求，會因整個家庭生態背景，以及家庭獲取資源之能力而有所差異，但若能在適度的時間點上獲得跨專業團隊之共同協助，將更能幫助家庭發揮其應有功能。

## 二、脆弱家庭

此外，依據行政院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內容「脆弱家庭定義」係指：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而後衛生福利部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衛授家字第 1070902237 號函頒「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指標、工作流程及表單，後於 109 年 11 月 5 日以衛授家字第 1090907968 號函修正，各網絡單位得依脆家需求面向與脆弱性因子辨識多重議題之家庭，並通知地方政府社福中心提供後續服務。

脆弱家庭服務指標的運用，係在提供家庭脆弱性的各面向「脆弱因子」樣態參考，因此完整描繪並統整我國社會家庭可能面臨的脆弱性，以協助社工人員即便面對單一求助議題時，仍應進行完整的評估及辨識，提醒辨識及評估仍須完整涵蓋家庭不同面向的脆弱因子。

家庭脆弱性面向與樣態，並非即為「服務對象」，仍需進行完整脆弱性面向評估(含支持資源)、家庭功能評估與需求評估，始得決定

開案與否或服務建議。如既有系統服務中個案有福利需求，亦可透過資源轉介連結以進行跨網絡合作。有關脆弱家庭之需求面向與脆弱性因子定義如下：

脆弱家庭之需求面向與脆弱性因子		
需求面向	脆弱性因子	參考樣態
家庭經濟陷困 需要接受協助	(一)工作不穩定或失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中主要生計者連續失業 6 個月以上。</li> <li>2. 家中主要生計者突發性遭受資遣或非自願性失業。</li> <li>3. 家中主要生計者為低薪非典型就業型態。</li> </ol>
	(二)急難變故	因天災、意外或非個人因素致家庭經濟陷困，且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
	(三)家庭成員因傷、病有醫療或生活費用需求	因疾病、傷害事故就醫所生全民健康保險之部分負擔醫療費用或健康保險給付未涵蓋之醫療費用以最近三個月之醫療費用累計達新臺幣 3 萬元以上，且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
	(四)家庭因債務、財務凍結或具急迫性需求	財產或存款帳戶因遭強制執行、凍結或其他原因未能及時運用，致生活陷於困境。
家庭支持系統 變化需要接受 協助	(一)天然災害或意外事故等突發性事件致家庭支持功能受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天然災害 風災、水災、震災（含土壤液化）、旱災、寒害、土石流災害、火山災害等。</li> <li>2. 其他意外災害 火災、爆炸、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礦災、空難、海難、陸上交通事故、森林火災、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生物病原災害、動植物疫災、輻射災害、工業管線災害、懸浮微粒物質災害等災害。</li> <li>3. 因上述災害致家庭成員生命、財產嚴重受損，影響家庭基本生活功能。</li> </ol>
	(二)家庭成員突發性變	1. 家庭成員死亡或失蹤。

	故致家庭支持功能受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家庭成員入獄服刑。</li> <li>3. 家庭成員突患重大傷病。</li> </ol>
家庭關係衝突或疏離需要接受協助	(一)親密關係衝突(未達家庭暴力程度)或疏離致家庭成員身心健康堪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要照顧者與夫妻、同居人、伴侶間經常發生口語衝突、冷戰或其他事件，致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li> <li>2. 主要照顧者離婚、失婚後與他人同居，且頻繁更換同居人，致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li> </ol>
	(二)家庭成員關係衝突(未達家庭暴力程度)或疏離致家庭成員身心健康堪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庭成員(如親子、手足、代間關係)中時常爭吵、有帶年幼子女與人同居、或有離家出走之念頭，致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li> <li>2. 非親屬關係同住人口眾多，家庭關係衝突或疏離，致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li> </ol>
兒少發展不利處境需要接受協助	(一)具有特殊照顧需求之兒少，致主要照顧者難以負荷或照顧困難有疏忽之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展遲緩兒童。</li> <li>2. 身心障礙兒少。</li> <li>3. 罹患重大疾病兒少。</li> </ol>
	(二)主要照顧者資源或教養知能不足，且無合適替代性照顧者或輔佐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要照顧者失蹤或失聯，且無合適替代性照顧者或輔佐人。</li> <li>2. 主要照顧者因資源匱乏或資源不足，無力提供兒少基本生活所需或無法協助兒少發展所需資源。</li> <li>3. 未成年父母且親職功能不足。</li> <li>4. 學齡前子女數 3 個以上之家庭且家庭功能不足。</li> <li>5. 居住不穩定，一年搬遷 3 次以上。</li> </ol>
	(三)兒少不適應行為，係因家庭功能薄弱致有照顧問題	因兒少個人或家庭功能薄弱，致有擅自離家、遊蕩或自我傷害等不適應行為。
家庭成員有不利處境需要接受協助	(一)家庭成員生活自理能力薄弱或其他不利因素，致有特殊照顧或服務需求	有關失能、失智或身心障礙，應優先由長照管理系統及身心障礙服務系統服務。其餘有生活自理能力薄弱或其他不利因素，致有特殊照顧或服務需求。

	<p>(二)疑似或罹患精神疾病致有特殊照顧或服務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疑似或罹患精神疾病致家庭成員無力照顧，或影響家庭成員日常生活。</li> <li>2. 有醫療照顧需求，應同步連結或轉介各地衛生單位。</li> </ol>
	<p>(三)酒癮、藥癮等成癮性行為致有特殊照顧或服務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具成癮性、濫用性等麻醉藥品或酒精致家庭成員無力照顧、未獲適當照顧，或影響家庭成員之日常生活。</li> <li>2. 有醫療照顧或戒癮服務需求，應同步連結或轉介各地衛生單位。</li> </ol>
<p>因個人生活適應困難需要接受協助</p>	<p>(一)自殺/自傷行為致有服務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殺或自傷行為致家庭成員無力照顧、未獲適當照顧，或影響家庭成員之日常生活。</li> <li>2. 有自傷行為，且依自殺通報之簡式健康量表(俗稱心情溫度計)分數 10 分以上(中重度情緒困擾)或自殺想法 2 分以上(中等程度)者。</li> <li>3. 於知悉有自殺行為情事時，進行自殺防治通報作業。</li> </ol>
	<p>(二)因社會孤立或排除的個人致有服務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社會孤立：與他人缺乏相同的網絡或得到社會支持。</li> <li>2. 非正式資源連結薄弱：係指被社會排除的家庭或個人，缺乏和社會的接觸或溝通包含身體、社會或心理因素的排除。</li> <li>3. 缺乏親屬、朋友、社群、職場、鄰居、宗教團體、學校、醫師、社區機構、醫療機構和其他醫療照顧及社會服務資源。</li> <li>4. 非屬社會救助法第 17 條所定對象。</li> </ol>

### 三、三重區介紹

三重以彰化、雲林、嘉義三縣移民為主，三重以有利的發展空間，提供許多的就業與發展機會。三重有「七橋之都」的美譽，東有中興橋、忠孝橋、台北橋、中山高速公路橋、重陽橋與台北市聯絡；西有重新橋、中山橋聯絡二重埔與新莊市。因地理環境適中，不僅往來台北市便利，便捷的交通與廉價的房價，是民國 50 年代台灣工業經濟起飛以來，吸引大量的中南部移民北上落腳的原因之一。

民國 50 年代台灣工業起飛，需要眾多工業勞動人口，三重埔距離台北市最近且交通方便，因為長期受水患所苦，物價與房價都叫彼岸台北市低廉，又有工業區的設立，吸引移民北上謀職，民國 57 年三重人口已超過 20 萬，民國 67 年人口增至 30 萬（謝素珍，2010），至民國 107 年為止，三重區人口已達 38 萬（新北市三重區公所，2019），而至民國 110 年，也即將突破 40 萬人大關。

## 第四節 行動研究

行動研究係為最具社會工作專業特質與性格之研究方法，強調研究者實際進入研究場域，運用實際行動之干預，讓研究者在田野(field)中實踐社會工作改變社會價值之意義，社會工作發展過程中持續存在著價值承載與干預效力之間的內在張力，本研究即透過與實習生合作辦理兒少營隊活動，傳承社會工作價值，並藉由辦理活動過程中所觀察服務對象家庭之問題與需求，對弱勢家庭服務對象進行干預，而行動研究之方法具備多元與廣納之特點，郭生玉(2012)提出行動研究必須採用不同的研究法，運用多元資料收集方式及研究工具，確保資料一致及正確性。

行動研究的特點除了在於計畫、行動、觀察、反思中不斷循環的模式之外，不但能解決教學現場之問題，也能在專業成長上更加精進。(黃韻軒，2020)，本研究強調實務操作，講求現場運用之重要性，行動研究又稱現場研究，是一個螺旋模式的歷程，指工作人員在工作情境中遭遇問題時，採取行動來進行研究，並找出解決問題的策略和途徑，而研究結果則作為解決實際問題的依據(李昱，2020)。

社會工作研究足具獨特性，誠如 Shaw (2007) 茲就此議題進行闡述，他認為社會工作只有紮根社群、回到其使命與價值，社會工作研究才能保持其獨特性。亦為社會工作的專業本質與學科屬性的獨特性，帶來了社會工作在知識本質和研究取向上與其他社會科學的分野。

藉由兒少營隊活動之設計與實際操作，由社會工作者將社會福利政策基礎知識傳授予實習生，並將適時將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業務如：訪視兒少家庭、跟訪低收複查等...。導入適量接觸實務工作之機會，刺激實習生之思考，社會工作本為一門實踐性學科，社會工作的研究並非只是為了做研究而研究、為建構理論而建構理論，而是為了實踐而研究。這正是社會工作知識的本質，與其他學科相區別之處。一般而言，其他社會科學研究的目標主要是理解社會、描述社會現象以及解釋社會的運作、社會問題背後的原因。雖然社會工作也從事這樣的

研究，但社會工作會更進一步探索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和路徑（古學斌，2013）。

基此，社會工作誠如本研究之精神，運用深入實務工作場域，作為研究田野（field），依計畫、行動、觀察、反思之邏輯思考模式，實踐社會工作之方法，透過實務場域中遭遇之問題與反饋，修正工作處遇模式與方法，惟此種論述並非要完全否定傳統社會科學研究的重要性，而是要強調：社會工作的專業本質和學科屬性，帶來了社會工作在知識本質和研究取向的特定性；而行動研究正是最具有社會工作性格的研究法範式（Stringer & Dwyer, 2005；古學斌，2017）。探索本質始能從問題的核心出發，通盤思考本研究中兒少營隊活動對於家庭帶來之改變與賦予正向之意義為何，強調思考行動之意義與探究行動本質之連結，深度反思問題本質與行動中每個環節所造成之影響。

現代社會工作講求理論與實務之密切結合，希冀透過理論操作化與修正，能直接提供實務工作最實質之助益，降低落入思考僵化之物區，行動研究是一種致力於尋求與實務相結合的研究方法，它有效改變了實證主義社會工作研究脫離社會工作實踐的現實，它將學術研究嵌入於反思行動的實踐過程，實現研究與實踐的反思性對話，進而能夠較好地平衡社會工作之價值承載與干預效力之間的內在張力。特別是進入 2000 年以後，行動研究方法在華人社會工作界的影響日漸擴散，無論是研究內容亦或研究數量都有明顯提升（王增勇，2004；童敏、林麗芬，2015），而本研究大量運用「對話」（dialogue）的過程，建構實習生反思之能力，思考問題的本質與行動中環節存在的意義，更進一步思考自我之於社會工作之主體性。

###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方法

本章說明研究設計及研究進行之方式，本研究旨在透過三重社福中心社工同仁團隊的共同思考及行動，並決定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的社工實習生合作，共同進行兒童營隊的規劃及執行；期也完成每年例行的實習生帶領工作業務，達成實務經驗傳承(社工教育培力)外，也與社福中心本身的兒少營隊活動(服務方案)兩項業務間的融合，期能相得益彰，在龐大的社工個案負荷量下，亦能帶領學校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活動，提供本身已在服務中的個案外，亦挹注服務方案，也發展社福中心服務方案規劃及設計的量能，同時也從此行動中共同反思並不斷修正行動。

本研究之研究關注焦點更在實務工作的有效性，以及與現行業務的關聯性，主要規劃、執行者皆為三重社福中心之工作人員，皆為中心業務規劃執行，以及實際從事個案服務之工作者，並採取行動研究「觀察」、「思考」、「行動」與「反思」的基本程序，逐步推動社工教育培力(實習生的帶領)與兒少營隊服務方案兩項工作的融合，並持續地進行「再觀察」、「再思考」，並利於往後持續的「再行動」與「再反思」的循環過程(O' Leary, 2004;Stringer,1999)。

本研究正式研究期間自2020年1月起至2020年12月底止，經歷了各個行動循環時期。在每個時期中，研究者經由焦點團體討論、資料分析及實際參與行動及觀察方式，一同討論、構思、反思並決定下一步的行動焦點，各項行動皆為具有本身業務上的問題意識並實際行動，行動內容內容並依據行動情況適時修訂。另外補充說明的是，本行動在開始正式進行研究前及截至本文投稿為止，本行動皆在進行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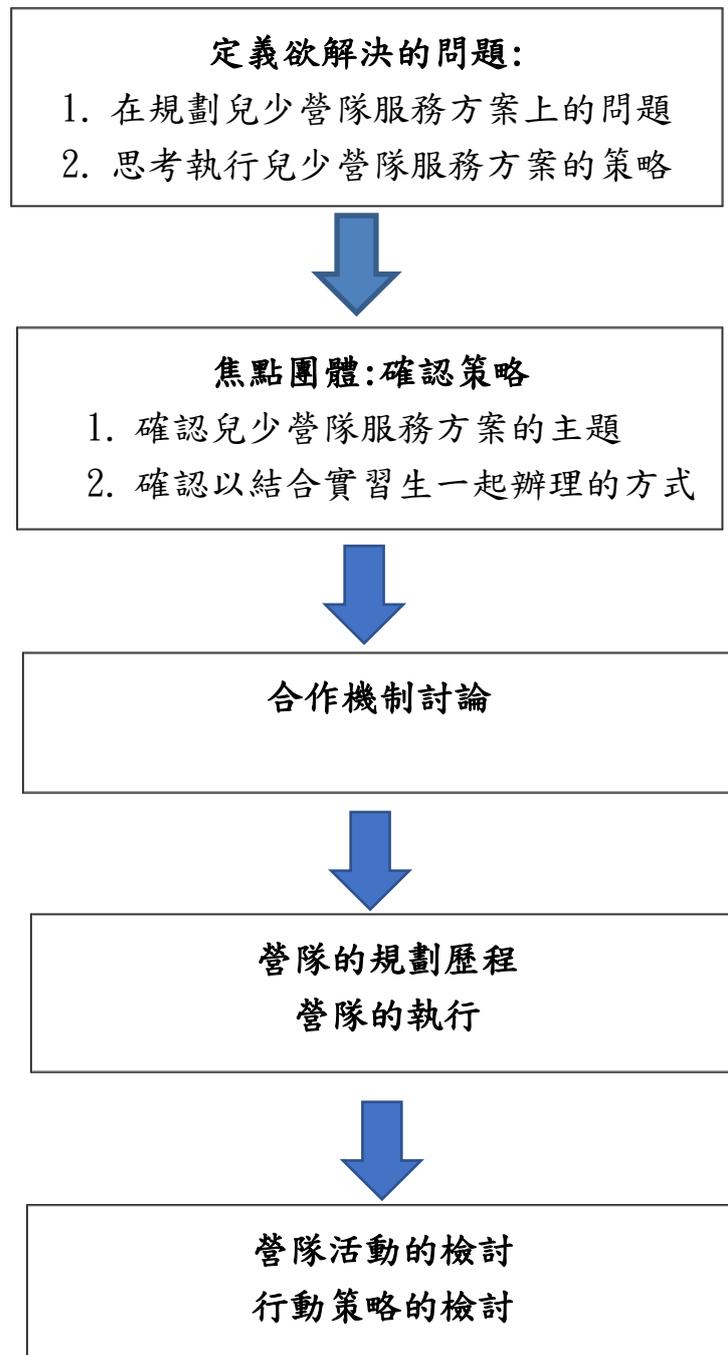
## 第一節 研究問題

本研究之研究者本身亦是實際規劃及推動兒童營隊的社工從業人員，期許透過本研究讓自身工作更臻完善，故本研究之研究目的有三：

- 一、 期透過中心社工共同行動，在規劃辦理「兒少營隊」服務方案過程中，係透過大家貢獻實務服務個案經驗中凝聚此服務方案之內容方向。
- 二、 透過大家的實務需求，發展出中心將「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結合「學校實習」的方式。
- 三、 歸納中心已執行「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結合「學校實習」後，社工的想法及改變，以及此模式未來的方向及想法？

## 第二節 研究程序

本研究從研究题目的構思規劃、時序安排、方案執行及檢討…等，秉持行動研究的精神，以實務工作者及實務工作場域為主體，針對三重社福中心工作場域中所面對的問題進行有計畫的行動解決歷程，每一次的行動歷程，三重社福中心的社工同仁都投入心力，持續不斷的進行行動、檢討及反思，有關研究程序以下說明：



### 第三節 資料蒐集方法

本研究採取行動研究以質化取向研究方法，以期增加實務行動時的豐富性以及完整性，過程運用將透過「焦點團體法」及「次級資料分析」進行資料之蒐集與分析，期藉由上述方式所獲得之資料，呈現並評估三重社福中心如何將社工教育培力與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結合帶領學校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以下對各方法在本研究之運用做進一步討論：

#### 一、焦點團體法

Carey (1994；引自潘淑滿，2003)認為焦點團體是一位研究者或非研究者本人來主持，其扮演的角色為中介者或協調者，於非正式的情境中，運用半結構的團體討論方式，針對事先設定的議題進行討論，焦點團體最主要之目的係為在蒐集與議題有關的個人經驗與信念。焦點團體是為集體性之訪談。

因此，本研究規劃焦點團體進行質性訪談，蒐集並構思本計畫的幾個階段：

- (一) 在規劃辦理兒少營隊服務方案過程中，透過大家貢獻實務服務個案經驗中凝聚服務對象的年齡層及方案主題。
- (二) 透過大家的實務需求，發展出中心將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一起辦理兒少營隊服務方案，方式為何？
- (三) 歸納中心將此合作方式執行後，社工的想法及改變，以及此模式未來的方向及想法？

本研究共進行3階段的焦點團體，分別係針對「定義欲解決

的問題與確認策略」、「合作機制的討論」及「行動策略的檢討」

進行焦點團體，場次及參加人員如下表所述。

焦點團體 主題	內容	日期	地點	參與 人數
場次 1. 【定義欲解決的問題與 確認策略】	<p><b>參與人員：</b> 三重社福中心主任(1人)、督導(2人) 及社工人員(12人)</p> <p><b>焦點團體主題：</b> 1. 每年兒少營隊，從自身處遇過程出發，討論三重區兒少需求，確認辦理的年齡層及營隊主題。 2. 討論辦理的方式及與每年需帶領學校實習生結合的可行性。</p>	108.10. 14(一) 下午 14: 00	三重社 福中心 會議室	15 人
場次 2. 【合作機制的 討論】	<p><b>參與人員：</b> 1. 三重社福中心主任(1人)、督導(2人)及社工人員(5人) 2. 輔仁大學社工系實習生督導老師(1人)、實習生(5人)</p> <p><b>焦點團體主題：</b> 1. 此次的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實習課程，可否與三重社福中心每年須辦理兒童營隊結合，方案主題並以三重社福中心日前討論出的三重區兒少需求結合。 2. 討論雙方合作規畫辦理的整體進行方式。</p>	109.1.6 (一) 下午 14:00	三重社 福中心 會議室	14 人
場次 3.	<b>參與人員：</b>	109.11.	三重社	15

【行動策略的檢討】	三重社福中心主任(1人)、督導(2人)及社工人員(12人)	12(四) 上午09:	福中心 會議室	人
	<b>焦點團體主題:</b> 1. 對於中心兩年來帶領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合作辦理營隊的看法? 2. 對於執行細節的看法(如:事前擬定主題、學生方案規劃、執行過程細節、成員招募規劃、方案活動執行...等)? 3. 此方案服務對個案影響的看法? 4. 對於未來方向的想法?	30		

## 二、次級資料分析

次級資料分析係將現有之資料作進一步之分析，已呈現新的結論或解釋的一種研究方法，次級資料來源很廣，舉凡政府機關所蒐集的調查統計資料、各機關單位本身之營運資料與個案資料，都可能是次級資料之來源。

本行動研究涵跨研究及行動，故研究分析資料，包括執行方案過程的會議或討論紀錄以及活動計畫書書面文件，而實習生的週誌及成果報告…等，因呈現活動執行過程的想法、觀察及心得，故亦為本研究的重要分析資料。

## 第四章 研究發現

### 第一節 對於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的主題方向

有鑑於兒少營隊為社福中心歷年固定辦理之工作項目，中心期待將此活動之辦理發展成為「服務方案」，經過中心以焦點團體方式(訪談大綱參附件一)，共同思索出屬於三重區需求的兒少營隊方案主題，結果如下：

#### 一、 兒少需求主題：

##### (一) 社會參與/社會刺激：

我們的個案你們會不會覺得一開始都很安靜不主動…上次我們不是有結合\*\*基金會的暑假營隊嗎？他們的執行長就分析了一下我們的孩子們，他說談台東跟淡水的孩子比我們的還活潑，雖然我們的小朋友明明生活在都市區，但還是比台東跟淡水的孩子害羞，是因為他們跟台東跟淡水合作很多年了，其中好幾個還年年都參加都快升國中了，還有他覺得我們的小朋友好像參加活動的機會比較少，小朋友就是要多參加活動，自然就會比較活潑、比較容易可以跟別人互動啦!(S3)

我認為營隊可以小一到小六一起參加，他們需要跨代共融，如果有機會就多安排讓他們一起出外走走。(S10)

他們很欠缺人際互動，也沒有團隊精神，有的時候在團體中會被忽略或排擠，但是我覺得是因為他們不知道這樣不好，或者……有很多因素讓他們就是在團體中無法好好的，被別人歡迎的發揮。(S1)

##### (二) 人際互動或情緒表達：

我的個案好每次都是那幾位…最皮的，都要拉到團體外邊處理很久，謝謝大家都可以互相支援處理安撫啦!不過可以看出來，三重的小孩子真的蠻需要情緒表達還有人際互動訓練的。(S8)

現在很流行體驗式教育，或者有一些叫冒險體驗，或者叫情意式教育…當然這個比較適合大一點的像小四到小六的孩子，因為欠缺人際互動，他們可以在活動中培養團隊精神、培養自信心。(S6)

### (三) 許多超過 6 歲的獨留孩子，其「自我照顧」的生活技能需求：

很困難的是我們一堆超過 6 歲以上獨留的孩子，在法規上沒有違法，但實際上，父母常常晚上不在家，說實話也防不勝防啦，但這些年紀好小的孩子卻要自己照顧自己，用火啊，餐食啊，有時還要照顧比他更小的弟弟妹妹，所以若教好他們正確的生活技能很必要。(S14)

超過 6 歲以上獨留的孩子，常常要在爸媽不在家的時候自己解決問題，所以他們解決問題的能力培養，的確是很需要。(S13)

我提議生活技能、急救處理、簡易安全的烹調料理(例如會用電鍋做簡單料理)、穿衣服的搭配(也是要注意一下自己的形象啦!)，會是他們需要的。(S2)

### (四) 環境安全(社區安全)的辨識及因應

超過 6 歲以上獨留的孩子，常常要在爸媽不在家的時候自己解決問題，所以他們解決問題的能力培養，的確是很需要。(S13)

社區裡面有很多安全死角…，所以認識環境安全很重要。(S7)

剛剛許多伙伴談到以生活技巧及環境安全為主題，主要是因為三重區兒童獨留的問題的確比其他區來的嚴重，所以希望可以促進兒童自身的生活技巧，諸如安全烹食技巧(如用電鍋煮飯、簡單料理)、整理及穿搭衣服等，提升自我照顧能力，並認識「幸福保衛站」及認識環境安全及社區資源地圖，提升自我照顧及安全能力。(S15)

### (五) 性別意識

我們的小孩，感覺上會開始以「熟客」為主了，我記得我的個案之前進案是學齡前，然後現在漸漸都要升到四年級了，發現他們很早熟，然後性別意識、保護自己安全變得重要了。(S11)

此外，在上述達最大共識的主題外，亦有參與者透過他們實務觀察，提出一些其他的需求主題，分述如下：

### (一) 職場體驗

可以設計些職場體驗的活動，讓他們先知道長大後的職場長甚麼樣，這樣也可以提早培養自信心，為自己未來的志向可以先訂定方向。(S3)

職場體驗可以讓孩子從小及早立定志向…。(S11、S12)

### (二) 邏輯思辨

我們的個案，應該要培養自信心，並能學習自己決定的能力，這個決定的能力是指不是只全然的依賴父母、看甚麼學甚麼，而是可以為自己做出選擇。(S7)

現在的社會環境是複雜的，接下來我們的孩子可能就是要面對青春期後會遇到問題，不管是網路、交友、毒品、霸凌…，這些都很需要自己有沒有獨立思考判斷的能力。(S1)

對孩子及早從小進行利他主義、生命教育以及邏輯思辯能力，讓他們可以獨立思考，並且往正確的方向走。(S12)

### (三) 理財規劃

我們的個案中，經濟型個案很大宗，所以應該要培養孩子從小就要知道收入跟支出，還有記帳的能力，從小扎根很重要啦!。(S5)

我雖然小朋友現在也沒有財可以理，但是理財課程可以讓小朋友有現實感一點，讓他們知道錢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還有不能亂花錢…所以我也認同可以引進財務社工的課程跟資源進來。(S9)

## 二、服務方案的辦理方式

### (一) 需有趣活潑

活潑一點，新鮮一點，多耗費一下他們的體力啊!像是桌遊、牌卡等，像之前那個蜜是逃脫或者樂高…。這些都比較新奇，小朋友說真的也比較喜歡。(S9)

桌遊、牌卡真的很好玩，我之前去桌遊店，也一堆國小生在那邊玩，有需要的話，我可以提供資訊。(S8)

### (二) 用營隊方式辦理

贊成用營隊的方式。(S1、S2、S3、S4、S5、S6、S7、S8、S9、S10、S11、S12)

用營隊的方式還是比較好，甚至可以帶到戶外去辦，大家一起辦也可以促進團隊合作。(S4)

## 三、服務方案的年齡層

經過焦點團體，普遍同仁都認為營隊的辦理先以國小兒童為主，國中的青少年為次，除了目前處理中個案的普遍需求，還涉及帶領的經驗及效益。

從此次焦點團體，聚焦了許多三重區兒童需求議題，中心同仁普遍認為往後都可以在這些主題中，從中選擇主題來辦理，且預計未來2-3年都有明確的主題可以辦理，而若接下來在實務中發現有新的社會趨勢及兒少需求，亦可以用此方式從新聚焦並擬定營隊主題。

有鑑於每年不管是社工系學生方案實習或者自行辦理兒童營隊，輪到負責的同仁總是壓力很大，經過這次的討論，可以先獲得大家共同認為的需求，這樣可據以規畫後續內容。此方式亦讓接下來學校實習生團隊前來中心討論營隊內容時，可以讓帶領實習生的同仁壓力降低，並有明確的帶領方向，這樣就可以有明確的內容可以跟學生腦力

激盪，也讓輪到帶領學生實習的同事在此階段有較明確的方向。

此外，此方式可以訓練及提供機會讓同仁隨時檢視自己工作上的觀察及訓練歸納及表達能力。

## 第二節 與學校實習生團隊的合作模式

經過中心社工團隊們與輔大社工系實習團隊師生的共同討論(會議紀錄參附件二)，認為中心與學校實習生團隊的合作模式，可以下述流程方式進行：

- 一、**階段 1:三重社福中心內部焦點團體，釐清問題需求：**中心應在營隊活動辦理前約半年的時間開始進行前置作業，首先要進行的是中心內部的焦點團體，以利釐清該階段三重轄區內社工服務的兒少們的問題及需求以及當年度營隊主題方向。
- 二、**階段 2:三重社福中心與學校實習生團隊共識討論會，確認當年度方向及工作期程：**在前述焦點團體完成後，才邀請學校實習生團隊至中心與社工們共同討論，由中心表達現階段三重區兒少的問題及需求，以及社工們在實務處遇中的發現及對營隊的期待；學校實習生團隊師生可以針對學理、在學所學以及在外部的觀察及想像表達對營隊內容的想法，雙方進行腦力激盪及凝聚共識，並確認營隊方向及工作期程。
- 三、**階段 3:學校實習生團隊完成第一版活動計畫書：**學校實習生團隊在前述共識討論會後，即開始著手進行計畫書的撰寫，原則上以 1 個月為撰寫時間，期間擔任學校實習生團隊的機構實習生督導(本中心社工)則在過程中進行定期及不定期的指導，而學校內的方案實習老師當然也會定期帶領實習生進行方案設計指導。
- 四、**階段 4:學校實習生團隊方案說明會：**在前述階段完成後，就由學校實習生團隊向本中心進行方案說明會，介紹整體方案內容及各個活動執行細節；中心社工員也可進行內容的詢問及方案的指導，並且提供實務上會遇見的問題及預估學員數量…等，以利後續招募營隊學員，並讓方案計畫書更臻完善。
- 五、**階段 5:學校實習生團隊完成確認版活動計畫書：**在前述階段完

成後，學校實習生團隊將會針對前述說明會中各與會成員的建議進行調整及修正，以完成最後確認版本的方案內容。

- 六、**階段 6:社福中心個案說明會**：此階段為社福中心的社工們提報營隊成員名單完成，並向學校實習生團隊進行報告，逐一介紹未來各個參加學員的家庭背景、身心狀況、處遇焦點以及須注意事項…等，目的是要讓學校實習生團隊先行了解各個成員狀況以利先行準備，若可能有帶領上困難之處也可預先進行相關教育訓練。
- 七、**階段 7:營隊辦理前置作業**：此階段則是在方案設計內容確定後，進行相關所有營隊活動正式辦理前之行政、總務、工作人員訓練、排練…等之前置籌備作業；此外，社福中心可提供一次專業訓練的講師費用作為學生及社工在職訓練的課程，以利活動帶領順利。
- 八、**階段 8:活動正式辦理**：為營隊活動正式辦理期間。
- 九、**階段 9:活動檢討**：營隊活動完成後之檢討會，以作為來年之參考。

### 第三節 服務方案執行

#### 一、109 年服務方案

經過前述的歷程，諸如三重社福中心同仁共同構思出的往後多年可辦理的營隊主題，以及與輔大實習生團隊共同討論方案前置籌劃及接續的運作流程，期間亦經過輔大社工系實習指導老師以及三重社福中心的社工、督導、主任等多方討論，其中也牽涉到雙方社工及學生的興趣、資源、能力…等因素，研擬出 109 年最後的方案內容，其最終的營隊活動方案內容介紹如下：

#### ◆ 109 年「三重小當家」營隊服務方案

##### 一、問題分析與評估

##### (一) 建立自我照顧的能力

就上述文獻探討與過往同學帶領營隊中所提出的觀點，文獻指出新北市三重地區有大部分的人口比例皆為外移人口，且因應三重房租便宜、交通方便等因素，多數家庭多至外縣市地區工作，而在家庭成員忙於生活工作，維持家庭經濟開銷之時，對於家中兼顧孩子的照顧與教育也產生不小的影響，例如：家人忙於工作，與孩子的生活作息交錯，因此照顧與教育孩子的時間便少，進而連帶使家庭情感維繫的機會也跟著減少，而對於原生在三重地區生活學習的孩子，可能也時常會因家人未能及時的叮嚀與監督，而使孩子在照顧需求上未能滿足，因此若能提升孩子自我照顧，例如：生活衛生習慣的建立、居住環境整潔、交通、人身安全等項目，對於家庭而言是有用且具體的。

綜整上述，針對新北三重地區的孩子著重自我照顧能力的建構與培養，而所謂的自我照顧亦可包含多個面向，包括生理層次的照顧、心理層次，以及個體與社會環境之間的互動等，而自我照顧的目的在於滿足其照顧需求，而每個層次皆是我們所需要關注的重點，首先在生理層次上，像是著重於個人衛生習慣的培養、居住環境的整潔維持、注意交通與人身安全、簡易烹調等多項重點，就以

衛生習慣而言，建立良好的衛生習慣與遠離傳染性疾病、自我照顧，與孩子成長的過程皆有密切的關係，其中亦包括人際關係建立也有所影響，而就心理層次而言，覺察自身的情緒也對於個人成長歷程中亦是重要的課題，透過學習覺察自身的情緒，以及了解如何適當的表達自身的情緒，也影響著兒童的成長發展，最後就個體與社會環境互動而言，若孩子能與社會環境有良好的互動與調適，像是認同社區環境，讓孩子能認識社區資源的種類與管道，以使社區資源能與孩子的需求能更有效得契合，也能進一步地解決其所需協助的議題。

## (二) 鞏固社區資源管道

經過文獻探討所提及的發展性自我照顧，說明個人在成長過程中各種需要之滿足及預防不利於成長過程的情況發生，而社區資源提供個人在面對問題時，可以有所適應且緩衝的能力，若個人能與環境有效地協調與互動，勢必在面對問題之時，個案所承受的壓力也不會過度威脅個人的成長發展，此外，亦能運用社區資源，以培養解決問題的能量來因應衝突，而非單純被動地接受幫助，並能以充權觀點來支持案主，重視案主的非正式資源，以相信個案自我解決問題的能力，因此社區資源聯繫可視為扮演維持個人、家庭發展的媒介。

因應前述之問題，能覺察現今社區資源在不同專業的維持與連結之下，往往豐富多元且能契合使用者的需求，然而在社區資源服務的傳輸之下，對於多數有需求的民眾而言，是否能真的理解此項服務的來源、使用方式、資格限制亦是我們所需納入考量之議題，因而產生了個案並非是不會使用此項資源，而是因根本不了解此項資源的存在與限制之疑慮，因此我們認為若能讓孩子們認識所身處的社區、以及了解社區資源的座落，盤點相關資源，以讓參與營隊的孩子能知道在需要協助時該如何尋求協助，也以此鞏固對於自己所身處社區的認同與運用。

## 二、方案運用策略

### (一) 營隊教育

最早的營隊概念是源自於 1885 年的美國夏令營，當時人們由於都市化的日益發展引起各種返回自然的運動，於是產生了夏令營，夏令營的時間不等，從 1~2 周到 8 周左右，參加的兒童年齡在 6~18 歲之間。日本學者吉田章（2004）提到夏令營是聚集一群人，在有限的時間與經費的情況下，獲得最大的滿足感與成就感，並藉由參與營隊活動得到許多知識、經驗及人際關係，其內涵包括活動內容、經費控制、工作職責分配、參與者來源與數量、時間流程的安排、場地規畫以及各項設備的完善。而國內的發展則可追溯至自救國團所舉辦的青年自強活動，自 1980 年代以來，隨著經濟發展與休閒意識的興起，暑期夏令營活動在臺灣也快速成長。營隊教育不僅能提升青少年的正面認同、社會溝通技巧還能促進個人的正面價值與刺激。而本次方案將運用營隊之形式，將「自我照顧」之目的融入營隊活動，並且同時提升成員的內在資源。

### (二) 體驗式教育

吳嘉榮（2008）定義體驗式教育是藉由體驗學習之方法提供有目的性之主動學習機會，透過真實的情境，經由個人及團隊互動學習來增強個人成長與組織之互動運作及應變能力。透過主動學習來促進學習者身、心、靈的全身參與，有智力、情感、社交、身體及靈性的探索及挑戰活動，透過內省與分享，並經由經驗之轉化，使得學習效果增加與持續。

體驗式學習其意義在於透過活動的進行，真實的呈現出團隊及個人平常不易察覺或不易解決的問題，亦或是一些不自知的優點，學員參與體驗式學習的活動過程中，可能會發生爭執使得任務無法順利達成。經由領導者的帶領，去討論活動無法達成任務的原因，透過團隊成員的分享討論，使團隊自覺的發現問題所在，甚至發現在現實生活裡或工作上若是處於相同的情境下，常常也是發生相同問題。因此，會進一步的去思考解決及改善的方式，使得在活動中解決問題的模式得以移轉應用至現實生活或是工作的情境上。

因此，本方案藉由活動模擬團隊實際運作的狀況或者是個人實際面對工作的情境，透過團隊的觀察和討論分享去呈現問題或優點，進而改善發生的問題或者歸納出自覺的優點和好的運作方法。

### 三、方案目標與目的

#### (一) 方案目標

此方案目的旨在提升三重地區之學童以營隊方式提升學童的自我照顧能力，期待能以不同於學校上課的方式，用較輕鬆活潑的教學內容使孩子從玩樂中成長。本方案以自我照顧為核心，將衛生、烹調、交通及社區安全等四大面向融合在方案活動中，致力於讓學童融會貫通，學習正確觀念與知識並運用於現實生活中；也藉由小隊分組對抗及團隊合作的模式，讓學童學習如何與他人合作的能力，也激發孩子的向上鬥志，更期待透過此方案增加其自信心及內在資源，發展正向之人格特質。

#### (二) 方案目的

1. 衛生觀念
  - (1) 80%之學童建立正確衛生觀念
2. 烹調實作
  - (1) 90%學童了解火災發生時的正確做法
  - (2) 90%學童了解烹飪步驟並順利完成實作
3. 交通常識
  - (1) 70%學童熟知簡易交通法規
  - (2) 80%學童學會辨識交通號誌
  - (3) 90%學童建立正確用路安全觀念
4. 社區安全認知
  - (1) 70%學童知道如何運用地圖
  - (2) 80%學童了解學校附近之重要地標及場所

#### 四、方案內容介紹

方案名稱： 三重小當家			
方案簡介			
方案對象	國小 3~6 年級		
預計參與人數	25 人		
預計方案地點	新北市三重社福中心		
執行單位	三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與輔仁大學社工系		
經費來源	1. 三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2. 自籌		
方案目標			
孩童的自我照顧			
執行階段			
活動名稱	時間/地點	活動目標	方式
第一天			
集合	08:30~09:00	集合	
前測	09:00~09:30	前測	問卷
開幕	09:30~09:50	開幕	1. 邀請長官/主任/社工致詞 2. 建立規範
破冰	09:50~10:50	建立關係	1. 賓果連線(20分) 2. 捕魚遊戲(20分) 3. 佔領城堡(20分)
休息	10:50~11:00	休息	
製作小隊旗	11:00~12:00	1. 提升團隊合作默契 2. 熟悉組員	1. 挑選隊旗材料 2. 想隊名、隊呼，並製作隊旗 3. 上台表演
吃飯與睡覺	12:00~13:30	休息	
衛生 (闖關)	13:30~15:30	1. 衛生保健議題 2. 環境整理 3. 食物營養	各小組依指示輪流跑關

		4. 運動 5. 身體界線	
小隊時間	15:30~16:00	1. 回顧活動所學 2. 邀請學員進行回饋	每天會有不同主題討論，如：今天印象最深刻的一件事情，會請小隊輔協助組內討論，並邀請學員上台進行回饋
回家	16:00~16:30	回家	
第二天			
集合	08:30~09:00	集合	
烹調與午餐時光	09:00~10:00	火災逃生宣導	宣導影片
	10:00~12:30	教導學員進行簡易烹調	1. 捏飯糰及製作蛋沙拉 2. 吃午餐(飯糰)
午休	12:30~13:30	午休	
交通	13:40~14:30	1. 建立正確用路安全觀念 2. 了解交通法規與號誌	尋寶闖關
	14:30~14:40	休息	
	14:40~15:30	加強用路安全意識	海報製作 1. 酒駕 2. 內輪差 3. 安全帽 4. 乘車與行人安全
小隊時間	15:30~16:00	1. 回顧活動所學 2. 邀請學員進行回饋	組內討論某主題，並邀請學員上台進行回饋
回家	16:00~16:30	回家	
第三天			
集合	08:30~09:00	集合	
社區安全 (未下雨)	09:00~09:30	1. 前導 2. 提醒規則	1. 提醒學員注意集合時間與人身安全 2. 說明範圍與規則 3. 攜帶小隊學習單
	09:30~12:00	1. 讓學員熟悉三重周邊 2. 社區安全	1. 帶領小隊探索周邊可尋求協助之場所，並進行任務 2. 11:30 回到出發點 3. 11:30~12:00 製作小卡

吃飯與睡覺	12:00~13:30	吃飯與睡覺	
回顧	13:40~14:50	回顧	進行大富翁遊戲
休息	14:50~15:00	休息	
後測	15:00~15:20	後測	問卷
閉幕與頒獎	15:20~16:00	閉幕與頒獎 大合照	1. 邀請長官/主任/社工致詞 2. 公布分數與頒獎 3. 進行大合照
回家	16:00~16:30	回家	

## 二、110 年服務方案(於 109 年規劃、110 年 2 月辦理)

在 109 年的營隊服務方案辦理完成後，三重社福中心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也開始著手規劃 110 年寒假的營隊服務方案，亦是依照前述過程進行，有關 110 年最後的方案內容，介紹如下：

### ◆ 110 年「無敵超人特攻隊」營隊服務方案

#### 一、問題分析與評估

##### (一)提升自我保護及應對危機能力

三重區為新北市人口數第四多、密度第四高的行政區，因地理位置對於南來北往的交通十分便利，又以一水之隔與繁榮的台北市相鄰，如此優越的條件使三重成為新北市移民最多的城市。此外，更因移入者多源自彰化、雲林及嘉義三縣之緣故，無論在風土民情、信仰組織、節日慶典與市鎮構造上皆與中南部三縣有高度同質性，也因人口興盛的緣故有許多娛樂場所與宮廟的建造，讓在地的居民深受其影響。

新北市三重地區由於外移人口眾多、宮廟文化興盛、娛樂場所林立等因素，再加上因著家庭結構改變與少子化的發展趨勢，有甚多的兒童因家長照顧時間不足而必須於放學後參加不同的服務活動，造成

孩童家庭照顧需求上未能滿足、連帶著與同儕的互動關係密切，有很大的機率會讓孩童在人身方面會有許多安全的疑慮，故增加自我保護及應對危機的能力須被滿足與重視。而就探討國小學童安全的文獻內容，大多是探討他們「生理」實質上的安全，且是針對學校、社區環境設備安全環境的建構、老師和家長對於孩童安全觀念是否充足做探討，但是根據我們所引用的「安全」定義來看，要達到一個人的安全也必須提升其個人「能力」，是以我們發想的這個方案，就是希望透過預防性教育的方式，讓孩童們可以提升自我保護、因應及判斷危險的能力，而非只能借助外來的方式被動的受到保護。

## (二)建立與自身安全相關之保護因子

針對社工員的看法，對於性議題方面的探討，本方案評估國小孩童需補足在校與家庭中缺乏的性教育知識與理解相關自身權益，因此將在營隊期間作計畫性的安排與性知識有關的議題，例如：「身體自主權」、「安全性行為」、「正確性知識」及「性態度」、「性相關法律」等主題，以增進學生性知識的提升。加之上述研究顯示學校教育多半照本宣科且較為封閉式，因此孩童無法在認知方面理解滲透，而導致偏差的錯誤認知及行為的發生。縱然認知發展達到形式運思期的水平，但複雜的社會問題解決技巧仍需被教導，因為社會及性刺激可能更複雜，相關的危險也更多。因此，除了各類性教育教學活動外，對於社會及性的理解需求皆需給予持續的教育及相關支持。

針對網際網路方面，各網路調查報告所涉及兒少因網路所衍生的問題甚廣，面對網路既便利又危險的特性，學齡前及國小兒童在一開始接觸網路的當下，即應當有充分的陪伴與適當的網路素養教育，以培養正確使用網路的態度。除具有基本的網路使用能力以外，也須能夠覺察危險、注意安全、遵循法律規範、評估資訊的真偽。

針對物質使用方面，有鑑於毒品、菸品、酒類及檳榔觸及及使用越趨年輕化，兒童青少年階段處在社心發展變動劇烈、至關重要的階段，建立正確的毒害、菸害、酒精及檳榔等物質危害知識，培養拒絕使用物質之態度及自我效能，融合生命教育及活動參與，預防物質接

觸對生理或心理造成之可能危害。

故本方案將針對國小學齡兒童之安全議題著手，並以多元化的教育方向前進，融合「性教育」「網際網路」「物質使用」等三個層面，透過現代時事的角度或以學生最近流行的議題切入，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及學習興趣，培養學生正確的知識及釐清迷思，從而增加社會對於兒童安全議題的重視。

### 三、方案目標和目的

#### (一)方案目標

此方案旨提升國小學童對於性、網路及物質方面的認知，期以營隊方案設計之活動內容，強化孩童對事物的判斷能力及危機處理意識，建立與自身安全相關之保護因子，並達成社會關係之正向連結、社會規範遵守與毒品使用預防的間接目的。

#### (二)方案目的

1. 加強性教育增強人際交往中對於身體自主性的認知，提升孩童危機處理與自我保護能力。
2. 建立孩童網路倫理與法律規範之概念並培養孩童評估網路資訊之能力。
3. 加強學生對毒品、物質種類、作用及法律的相關知識，建立學生對於物質使用的正向態度。

#### 四、方案內容介紹

方案名稱：無敵超人特攻隊			
方案簡介			
方案對象	國小三年級至六年級學生		
預計參與人數	25		
方案地點	三重社會福利大樓六樓大禮堂		
執行單位	三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與輔仁大學社工系		
經費來源	1. 三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2. 自籌		
方案目標			
1. 加強性教育增強人際交往中對於身體自主性的認知，提升孩童危機處理與自我保護能力。			
2. 建立孩童網路倫理與法律規範之概念並培養孩童評估網路資訊之能力。			
3. 加強學生對毒品、物質種類、作用及法律的相關知識，建立學生對於物質使用的正向態度。			
執行階段			
活動名稱	時間/地點	活動目標	方式
第一天			
集合	08：30~09：00	集合	
前測	09：00~09：	前測	問卷

	30		
開幕	09:30~09:50	開幕	1. 邀請長官/主任/社工致詞 2. 建立規範
破冰	09:50~10:50	建立關係	1. 吃西瓜(20分) 2. 抓酋長(20分) 3. 查戶口(20分)
休息	10:50~11:00	休息	
製作小隊旗	11:00~12:00	1. 提升團隊合作默契 2. 熟悉組員	1. 挑選隊旗材料 2. 想隊名、隊呼，並製作隊旗 3. 上台表演
午休	12:00~13:40	休息	
性教育	13:40~14:30	身體自主權的認知	以名牌保衛戰、超人甘安捏、身體紅綠燈進行
休息	14:30~14:40	休息	
性教育	14:40~15:30	釐清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觀念	以闖關遊戲進行
小隊時間	15:30~16:00	1. 回顧活動所學 2. 邀請學員進行回饋	每天會有不同主題討論，如：今天印象最深刻的一件事情，會請小隊輔協助組內討論，並邀請學員上台進行回饋
回家	16:00~16:30	回家	
<b>第二天</b>			
集合	08:30~09:00	集合	
影片欣賞+活動前討論	09:00~09:25	活動開始前讓學員有基本概念	以觀賞影片及問答方式進行 〈影片：網路禮儀【有這麼嚴重嗎?】〉 <a href="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EQr1MFCztM">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EQr1MFCztM</a>
網際網路	09:25~11:00	網際網路相關安全議題宣導	以大富翁遊戲進行
休息	11:00~11:10	休息	

複習遊戲	11：10~11：30	透過遊戲帶領學童複習活動內容	以跳跳 tempo 遊戲進行
組內討論	11：30~12：00	讓學員透過與隊友討論，加強對活動內容的理解	各小組自行討論
午休	12：00~13：40	休息	
物質使用	13：40~14：30	菸酒毒品等物質認識與概念澄清	PPT 呈現與講解
	14：30~14：40	休息	
	14：40~15：30	提升物質拒絕之知能	1. 海報製作(拒菸、毒、酒及檳榔) 2. 小組指定任務執行
小隊時間	15：30~16：00	1. 回顧活動所學 2. 邀請學員進行回饋	組內討論某主題，並邀請學員上台進行回饋
回家	16：00~16：30	回家	
第三天			
集合	08：30~09：00	集合	
超人大亂鬥	09：00~09：30	以闖關進行。	
午休	12：00~13：40	休息	
回顧	13：40~14：50	回顧	放影片、討論
休息	14：50~15：00	休息	
後測	15：00~15：20	後測	問卷

閉幕與頒獎	15：20~16：00	閉幕與頒獎 大合照	1. 邀請長官/主任/社工致詞 2. 公布分數與頒獎 3. 進行大合照
回家	16：00~16：30	回家	

### 三、實習生實習後的心得

此方案執行完成後，綜觀實習生的實習週誌，可歸納出以下幾項重點，說明如下：

#### (一)個人在實習機構中需與社工及其他單位溝通及合作

普遍學生們都認為在實習過程中，除了自身的學習及計畫外，也需要與不同單位合作，諸如與中心社工溝通合作，以及外單位協調，即便是場地的商借也是需要花點時間，所以可以預先知道未來的工作，具備良好的溝通能力是必須的。

#### (二)認知到與個案建立關係的重要性

普遍學生都可以觀察到，社會工作是一門助人專業，在工作中建立關係是在助人歷程中重要的元素。不論是在個案、團體和社區，工作人員也要和服務對象建立良好和專業的關係。

實習機構為社福中心，包括有不同年齡的服務對象，而服務對象也是獨立的個體，所以會有不同的對應技巧。以營隊為例子，每位學員都是來自不同的家庭，他們都有不同的狀況，所以我們在活動前會預先了解每位學員的背景，在活動進行時提供合適的安排。由於在活動進行前，會怕因言語關係而不敢和學員溝通，而出現無形的隔膜，但是後來克服自己心中的恐懼，與不同的小孩溝通交流，了解他們的活動狀況，關係漸漸建立，增加了互動，建立正面的工作關係(L1)。

#### (三) 評估在地性需求的需要

在提供社會服務的過程中，對服務對象的評估佔很重要的一環。以營隊為例，我們在營隊前本來想以金融理財作為營隊的活動主題，但是後來與中心社工評估過後，雖然兒童也要進行理財教育，但是評估金融議題可能在三重區的小孩較不適合，並未能給予孩子最合切的教育，所以我們聽了他們的意見後覺得很有道理所以變更換營隊方向。經我們的觀察討論，發現隨著科技的進步，3C 產品的流行，很多兒童都沉迷於網絡世界當中，因此我們想出結合現時熱門的題材，讓學員能參與並投入在活動當中(L3)。

#### **(四)對社工專業的發展及專業價值及倫理之認同**

社工專業涉及不同的倫理守則，我亦同意相關的倫理內容，並嚴謹遵守。在實習期間，體會了守則的重要性，像是差別平等、私隱守密和真誠原則在實習中經常會使用到。在工作中經常會瞭解到不同家庭的背景資料，除了工作和記錄以外，都不該對外流傳，因為不但會為個案造成影響，而且也會違反保密原則。真誠是面對服務對象主要建立關係的一環，以真切誠懇的態度，讓對象感到有被尊重，才能建立專業關係，獲得相關訊息，協助他們解決生活需求(L5)。

當面對個案時，個案工作七大原則也能幫助學生與個案建立專業關係。其中，個別化、接納和非判斷的態度對學生有感受較深刻的體會。在工作中，不把個案與他人比較，因為每個都是獨立的個體，有不同的優勢，接納個案的不同，當去除有色眼鏡後，定能看到他們所擁有的優點和資源。另外，當個案傾說著其所面對的問題和困擾時，應當以非判斷的態度傾聽他們的狀況，而非把個人的價人值觀加諸到他人身上。因每人都有不同的生活背景和際遇，所以案主自決亦是很重要的原則，讓個案在選擇中，擁有決定與需要的自由抉擇空間(L1)。

#### **(五)對社會工作專業的委身**

作為實習社工，面對服務對象的心態是很重要的。社會工作是一門助人的專業，即使學生的處遇未能讓服務對象有「成功」的調整，也未必能為社會獲取更多的福祉，但是仍希望在服務過程中，能讓對象感受到有被尊重和善待，有不同的生活經驗。在機構實習期間，有遇到不同的服務對象，看到不同的需要。面對著社會急速的改變，但是社會上弱勢的一群權益也

並未能得到重視。這事情也讓我反思到現今的社福機構是否有滿足到大眾市民的需要。在不久將來即將結束學習從事社會工作者，所期望的是提昇大眾的福祉，不論日後面對的服務對象所運用處遇方式是否能真正解決其需求，但至少能讓服務對象感受到他們被真誠的對待、尊重和陪伴(L5)。

#### **(六)對未來從事執行社會工作任務有信心**

在實習過程中，普遍實習生都看到社工對待服務對象的態度和手法，此也讓實習生們對日後的社會工作任務充滿了興趣及信心。

社工會與服務對象建立良好的專業關係，因為個案都對社工專業抱有一定的信心，有了前輩前人栽樹下，讓我在實習過程中得順暢。在是次實習的相關經驗，讓我在日後工作中，更了解社工的定位和角色，能充分發揮社會工作的專業知識(L2)。

### **第四節 對於此服務方案合作模式執行後的看法**

此階段分別邀集參與過 108 年及 109 年間皆參與過方案過程的社工同仁們針對「中心兩年來帶領社工系實習生合作辦理營隊的看法」、「對於執行細節的看法」、「此方案服務對個案影響的看法」、「對於未來方向的想法」進行焦點團體座談(訪談大綱如附件三)，研究結果如下：

#### **一、逐年克服營隊辦理實務中的問題**

##### **(一) 解決了成員遲到的問題**

我們就是這樣討論之後，發現原來好幾個孩子遲到的原因是因為家長沒有準備早餐，導致孩子姍姍來遲或者來了情緒不佳很難帶，了解之後原來是因為沒吃早餐，所以我們從隔天，然後之後每次我們都一起編列早餐跟午餐的錢，然後跟家長說孩子可以不用吃早餐直接來，啊如果有吃早餐的，來了還是可

以再吃一份，那家長跟孩子當然都很開心，這部分真的還不錯。(B3)

## (二) 克服學員交通接送的困境

後來主任決定自己找錢來付計程車費，就真的差很多…。然後父母們之後也都有講到覺得我們活動越辦越棒，還有請志工來帶孩子那段，真的很驚訝又感謝…，所以就是對我們服務工作來說，就是大家一起來努力解決癥結點，因為每個家庭的背景不一樣，那就是抓到自己個案的部分提出來為案家努力，看看能不能說有資源可以解決，畢竟我們就是盡力把個案拉來參加，有參加才有成長的機會，不然寒假自己待在家真的令人擔心……。(B1)

## (三) 增加案家參與意願的誘因

然後剛好實務銀行有人捐了好幾箱果醋啊!小電鍋啊!剛好可以當作每天來參加的禮物來獎勵，我覺得這部分個案跟家長都很滿意，我自己很覺得很不錯，我們能提供案家非常多額外當初沒有預期到的服務。(B7)

我也覺得我們克服交通接送跟編早午兩餐的錢還有每天都有鼓勵的獎品這些部分真的很厲害，現在家長都在問我這次的營隊何時要辦。(B2)

## 二、方案確實對兒少有所助益

參與焦點團體的成員們普遍認為此服務方案對兒少確實有所成長，這些回饋來自自己的觀察或父母的回饋皆有。

其實我們的方案真的有幫助啦!起碼上次我剛剛說到的那個爸爸，他說\*\*\*每次參加完我們的營隊，起碼可以維持 1-2 個禮拜正常的生活作息，哈哈這樣已經不錯了啦!!。(B7)

你們也知道我的那個\*\*\*嘛，他的改變應該大家都有感覺吧，最有感的是他媽媽，他媽媽有回饋說，她的\*\*\*真的有學到東西!真的有進步!。(B2)

有啊!我的個案他們，觀察下來，真的能力有變好，而且現在每次活動他們都會想要來。(B1、B6)

## 三、方案對社工實習生有所學習

我們跟他們的合作，其實很詳細，除了學生每週每個人都要寫週誌，這個過

程可以稱為過程評估，其實裡面的內容可以看到很多學生的回饋及成長；另外我們在規劃的過程中，還提供他們相關帶活動的訓練課程，說實話這樣的課程平常要上也不見得可以找到適合的老師；然後我們帶活動的當週，每日都有檢討會，這些過程學生及學校的老師都回饋我，說學生都感覺非常有成長及收穫。(S2)

這方案可以讓學生有實務經驗以及學習，以前我們大學時也很少可以碰到這樣的實習經驗吧!。(S8)

#### 四、方案對社工亦很有收穫及成長

##### **(一) 營隊辦理過程補足了許多社工服務個案過程難以觀察的部分**

其實我們做個案的時候，很多部分像手足關係平常是很難看到的，但在營隊中可以。(B2)

這個方案，我們確實可以看到個案的許多不同面向，這個是在案家有父母在的時候是不完全一樣的。(B7)

##### **(二) 營隊辦理過程也讓社工學習新知識及服務技巧**

說實話我自己也不是很會帶活動，我其實也在學生身上學了一些帶活動的技巧。(S1)

我自己的話這兩年的經驗，我也學習到新的有創意的跟多元化的活動帶領。(S4)

我們剛好也有機會跟學生學習。(S5)

跟實習生在一起，看到他們設計的這麼豐富多元有好玩，自己也得到很多新的刺激…。(S7)

我們跟他們的合作，其實很詳細，除了學生每週每個人都要寫週誌，這個過程可以稱為過程評估，其實裡面的內容可以看到很多學生的回饋及成長；另外我們在規劃的過程中，還提供他們相關帶活動的訓練課程，說實話這樣的課程平常要上也不見得可以找到適合的老師；然後我們帶活動的當週，每日都有檢討會，這些過程學生及學校的老師都回饋我，說學生都感覺非常有成長及收穫。(S2)

### (三) 除了社工，志工也獲得成長機會

我要回饋志工大哥大姐的回饋，他們都覺得這兩年我們都有請她們一起參與幫忙營隊，他們覺得很有參與感，自己也成長了，他們也都覺得這幾年社福中心跟社工也都成長很多，規模也變更大更專業了。(S3)

### (四) 社工學習成為多重角色

這兩年的經驗，我認為我們社工在這個方案上，可以擔任的角色變多元了，可以有 4 個(如下)。(S3)

#### 1. 資訊的掌握者：

因為社工最清楚知道個案的狀況如何，如果我們能詳細的告訴實習生，那他們事前就可以做好更多的準備，然後個案當然就可以更在團體中受益。

#### 2. 危機的處理者：

因為我們的孩子都不好帶，營隊那三天過程其實蠻多突發狀況的，不管是個案本身、家長問題或者行政機動事項，所以最後才會希望同仁那 3 天儘量待在辦公室以便處理突發狀況。

#### 3. 服務的追蹤者：

我們已經發展出這個方案的 SOP 流程，所以每一年間的中間過程，我們可以追蹤個案的成長狀況，提供下一次營隊時更好的參考。

#### 4. 關係的經營者：

因為社工是個高度需要關係取向的專業，加上我們又是個案的主責社工，所以如果我們要把個案跟我們的營隊連接好，那我們跟個案的關係就非常的重要。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第一節 結論

#### 一、 社工員方面：

##### (一) 減輕社工工作負擔

本方案服務行動有助於社會工作者減輕工作負擔，係因兒少活動倘採用傳統工作方法，常見以社會工作者為「一條龍」方式，從活動規劃、行政程序簽核、活動內容執行皆由社會工作者通盤處理，惟因現今社會政策發展工作內容以逐趨多元且龐雜，個案服務量遽增之速，已非過往能兼顧個案與方案規劃之工作負荷量，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學生資源導入，有助於減輕社會工作者負擔。

##### (二) 跳脫本位思考

傳統由社會工作者獨自設計與獨立作業之工作方式，有受限於實務工作方法之虞，可能隨著離開學校教育已久，漸漸與學術理論產生隔閡進而影響兒少活動服務方案規劃與設計之思考，落入僅以實務工作「問題解決」為思考模式之窠臼，無法跳脫本位，以客觀第三人視角並結合理論之方式進行活動設計。

##### (三) 培養從實務工作中聚焦服務需求及意識

社會工作者因服務案量大，時效性急迫，執行社會工作處遇時採用 SOP(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因時效與案量之故對於聚焦服務需求及意識之思維較為缺乏，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合作聚焦服務需求，更深入詳盡之思考並且凝聚服務需求及意識，有助於提升社會工作者與兒少一同工作之服務需求與意識凝聚。

##### (四) 從服務過程中聚焦並設計服務資源

本方案合作模式有助於社會工作者聚焦服務處遇內容，盤整與反思實際執行處遇時應聚焦之核心問題，透過合作關係中多維度視角思考兒少核心問題並按處遇執行時所需之資源進行

較為全面之整理，運用「聚焦問題」、「檢視與思考」、「設計服務資源」之順序，設計並規劃更貼近兒少服務需求之服務資源。

#### **(五) 讓社工員學習當督導**

為利規劃社會工作者職業生涯發展，提升社會工作專業人員留任之意願，運用此次合作機會讓社會工作者學習擔任督導，培養「換位思考」之思考方式，試圖以管理者之角度進行服務方案規劃之指導與建議，並協助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生解決問題，有助提升社會工作者之視野。

#### **(六) 社工實務專業成長**

本方案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合作，有助於將現今社會工作理論之變化與當代學術思維風潮引進社會工作實務中，對於社會工作者因工作量龐大，較無多餘時間思考實務專業之精進時，提供了適合實務專業成長之機會與平台，運用指導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生辦理本方案時，亦於過程中反思與增進社會工作實務之能力。

## **二、 學生方面：**

#### **(一) 幫助學生自我探索**

現今社會工作專業教育多數時間於校園內接受學術理論之薰陶，與實務工作接軌之機會常見於大學三年級、四年級，而我國實習制度多半以社會工作者引領著學生，提供一套方法供依循之方式進行實習，較少有運用思考、服務方案設計與規劃之模式帶領，本方案有助於學生於活動規劃中，再次檢視自我，評估其是否適任於社會工作一職。

#### **(二) 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能力**

社會工作實務因應服務對象之「家庭背景」、「生長脈絡」、「人格特質」、「社會互動」等面向所衍生之需求類型多元，雖有服務處遇之架構能參考，惟獨立思考能力亦為與服務對象溝通

協調時之基礎能力，藉由本方案規劃與執行，致令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生培養獨立思考能力之機會。

### (三) 從書本的知識有實作經驗

社會工作理論與實務之結合為常年被廣泛討論之議題，學術理論需要實務工作驗證與運用，理論才能發揮其效用，運用本方案將社會工作理論進行實際操作，亦經由操作過程，讓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學生從書本知識有了實作經驗，藉由實作過程檢視、反思運用理論之方法，刺激學生思考。

### (四) 促進產學合作

產學合作為各類專業現今趨勢，而如何進行產學合作，將學術理論更貼近實務現況則較少有討論，本方案能促進學術與實務之連結，運用學生實際規劃、操作與後續反思，充分實踐「人在情境中」(person in environment)之社會工作精神，運用於實務工作上，讓學術機構與行政機關產生正向連結(positive linkage)。

### (五) 專業成長

社會工作專業成長奠基於「從理論滋養，從實務發想」，理論與實務並行之重要性，面對現今時代丕變與問題逐趨多元，理論支持社會工作處遇之效能至關重要，唯有透過接觸實務工作，親臨實務場域的田野，始能將校園內所習得之理論，逐步內化為實務工作方法，亦步亦趨涵養專業成長，啟蒙專業工作方法與專業敏感度。

## 三、 個案方面：

### (一) 貼近需求

運用社會工作者與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產學合作，藉由學術視角深度剖析服務對象問題現況，與學術對話釐清社會工作者「單打獨鬥」時視角之限制，並與該校教師結合以「第三方

專業人士觀點」，看見問題背後隱藏之潛在需求，有助於提供服務對象「最需要」之服務資源連結。

## (二) 發掘個案潛在問題

問題充滿多元性與挑戰性，問題與問題間環環相扣，問題背後潛在的因素變構成潛在的問題，惟潛在問題往往需要藉由跨領域合作，始有被看見的可能，本方案兒少營隊活動，由學術領域與兒少短時間高密度之相處，避開社會工作者提供直接服務之盲點，發掘與省思問題，進一步尋覓解決之可能性。

## (三) 強化與中心連結(促進關係)

行政機關與學術機構之連結已為增進實務工作之常態，學術機構能提供豐富之教育、研究、人力資源，藉此厚植與培力專業服務之發展，促進正向關係建立，將前揭資源進行整合，精進社會工作專業服務之品質，貼近服務對象之需要，將資源帶入服務對象家庭，充實服務資源系統。

## (四) 修正處遇模式

修正處遇模式為社會工作者提供直接服務時必要之務，社會工作督導(social work supervisor)方法為常見修正處遇模式之指引，藉產學合作，與學校端進行合作，提供學術觀點與思維，修正既有處遇模式，讓服務對象潛在需求與問題得有被解決之可能，基以供給更臻適合之服務資源。

## (五) 連結適切的民間資源

嗣經本方案之辦理，發現服務對象潛在需求，按需求結合妥適之民間資源，企圖整合服務對象需要的資源，漸次增進服務對象資源網絡與屬於服務對象自行運用之生態系(ecosystem)，讓服務對象能使用更多元、更貼近問題解決之資源，培力服務對象使用適足之民間資源，讓服務更到位。

## 第二節 建議

綜觀研究發現，多數參與本次行動研究之成員對於大家共同發展之此項運作模式的成效表示肯定，惟也有成員提出以下看法，可以作為未來持續討論觀察，以及滾動式修正的建議方向。

### 一、要問題解決導向還是以個案期待為導向

我覺得這 2 次有些活動主題有重複，雖然這幾大類的主題也是我們訂出來的，但這樣會不會太以「我們界定的」個案的需求為主，搞不好學生的興趣的期待就是好玩耗掉體力的那種活動就好，但這也是有意義的啊!就以「學生自己有興趣的」主題為主也是可以參考的方向。(S2)

### 二、若主題重複，其活動內容難度可以再進階

剛剛說到只單純找當時最新潮最炫最好玩的活動，也是一種「社會刺激」。那我們如果以後以「社會刺激」為方向的話，當然時下最炫的活動，個案們都一定會覺得很新鮮很有興趣很好玩;那如果我們覺得幾個主題是有必要每年一直學習的，那這樣活動內容的深度跟難度就要進階一點，就看我們的方向。(S4)

### 三、要自辦或者合辦皆有優點

自辦或合辦的方式孰優孰劣，多位同仁亦有表達自己的看法。普遍來說，自辦能夠減輕社工們的工作壓力，也學習到可以成為不同的角色，不過卻也少了可以讓社工自己帶活動的經驗，而社工們皆能區分出不同的優劣點，所以究竟要用何種方式可以做為未來評估的參考。

### 四、可再吸取個案主要照顧者的意見

如前述，本次研究的個案需求分析，皆是從社工員們從他們服務的過程及經驗中去歸納及界定，因社工員不是共同居住生活者，觀察及發現的角度難免會有主觀性及侷限性，若我們主要的起心動念是要提供在地且符合其實際需求的服務方案，那麼個案家長

的期待就不可或缺，而倘若因為個案有些年齡較小，或者無法表達具體的想法，則可以安排機會，讓個案的父母或家庭中的主要照顧者表達其看法，例如：也舉辦此類的焦點團體，邀請個案的父母或主要照顧者談談個案在家中的狀況、影響親子教養及相處和諧的困境，甚至是同時安排親子講座及成長團體等，讓需求評估更為精確，此影響營隊服務方案的辦理內容中，除了達到普及性需求，甚可兼顧個案的個別性需求。

## 參考書目

- 吳美連、林俊毅(2003)。人力資源管理理論與實務。臺北市：智勝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王增勇(2004)。透視專家權力：以臺北市居家服務為場域的行動研究。應用心理研究，23，51-77。
- 宋麗玉、施教裕(2006)。「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實施計畫」評估報告，內政部兒童局委託研究。
- 朱延智(2007)。人力資源管理。臺北市：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 謝幸蓓(2007)。高風險家庭處遇模式之初探，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
- 馮燕(2010)。不安家庭與惶恐孩子的減量工程--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的回顧與展望，開創與前瞻--實務觀點的高風險家庭服務研討會。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 謝素珍(2010)。三重埔的中南部移民及其宮廟，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碩士論文。
- 王信文、林淑惠(2012)。從情境、悅趣化與合作培訓學習角度分析國家文官學院之探索暨行動學習歷程在文官管理上的價值。T&D 飛訊，157，1-18。
- 郭偉和、徐明心、陳濤(2012)。社會工作實踐模式：從「證據為本」到反思性對話實踐—基於「青紅社工」案例的行動研究。思想戰線，38(3)，34-39。
- 郭生玉(2012)。心理與教育研究法。臺北市：精華。
- 古學斌(2013)。行動研究與社會工作的介入。中國社會工作研究，10，1-30。
- 童敏、林麗芬(2015)。參與式實務研究的經驗與反思：一項城市社區社會工作的研究。浙江工商大學學報，133(4)，104-109。
- 李易駿(2016)。社區培力中心的發展與未來展望。臺灣社區工作與社區研究學刊，6(2)，133-152。
- 莫黎黎(2016)。社會工作實習制度的精進—以臺灣各大學社工系學士班為例。社區發展季刊，第155期，p1-p2。
- 古學斌(2017)。道德的重量：論行動研究與社會工作實踐。中國農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34(3)，67-78。

- 林廷芳(2018)。智能障礙者性教育種子培力模式研究—以心路性別研究發展團隊(GRD)為例。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 管中祥(2018)。*〈去除污名與自我培力：精神障礙者的社會對話行動〉*，《新聞學研究》，137：45-87。
- 黃韻軒(2020)。創意教學法提升國中生英語學習動機之行動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領導碩士在職專班。
- 李昱(2020)。泛自閉症學生靈性教育之教學行動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2012)。新北市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執行成效評估研究。
-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2019)。新北市三重區人口結構分析。
- 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2020)。三重社福中心方案實習成果報告。
- 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2018年2月26日核定)

Adams, R. (2003). *Social Work and Empowerment*.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O'Leary, Z. (2004). *The essential guide to doing research*. London, England: Sage.

Stringer, E. T. (1999). *Action research*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Stringer, E. T., & Dwyer, R. (2005). *Action research in human services*.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Shaw, I. F. (2007). Is Social Work Research Distinctive? *Social Work Education*, 26(7), 659-669.

## 附錄一

# 「社工教育培力與方案服務之行動研究-以三重社福中心帶 領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活動為例」

## 焦點團體訪談大綱

### 【三重社福中心兒少營隊服務方案的主題及辦理方式】

- 一、 此次焦點團體主要因應每年寒暑假中心要自行辦理兒童少年營隊，為了減輕中心工作負荷及負責同仁的壓力，最重要的是要符合實際服務對象的需求，達到真正「服務方案」效果，而不只是完成例行性工作而已，所以安排這次團體，請大家一起思考營隊主題，請大家從自身處遇過程出發，討論三重區兒童少年的需求，並列為往後辦理營隊主題之依據。
- 二、 另外，中心的個案量的確是數一數二的高，每年還要負責營隊服務方案的同仁壓力都很大，困難點就在設計營隊的主題以及實際籌備及辦理方式，我們也來討論看看既然每年都固定要帶實習生，若與實習生帶領的工作結合的可行性。
- 三、 本次焦點團體大家所思索出的主題若太多，我們彼次在聽了各自的想法後，再進行第二階段的歸納，讓大家聚焦在「辦理的年齡層」以及「服務對象的主題」上。

## 附錄二

### 「社工教育培力與方案服務之行動研究-以三重社福中心帶領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活動為例」

#### 焦點團體會議紀錄

##### 【三重社福中心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合作辦理兒少營隊機制討論】

- 一、 時間:109年1月6日下午2點
- 二、 地點:三重社福中心會議室
- 三、 出席人員:輔大社工系實習生指導老師及團隊、

#### 三重社福中心同仁

- 四、 決議:
  - (一) 109年的營隊內容將以國小3-6年級為主，將結合三重社福中心例行辦理兒童少年營隊業務。
  - (二) 營隊內容將進行調整，以三重社福中心提供的三重區兒少需求為主要規劃方向，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將帶回重新調整內容。
  - (三) 前置籌劃及辦理程序將依今天討論結果進行(流程表如後)。

**三重社福中心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合作  
兒童營隊服務方案  
辦理程序表**

階段	內容	備註
1.	三重社福中心確認當地服務之兒童個案需求主題	
2.	三重社福中心與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共識討論會	
3.	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完成第一版活動計畫書	
4.	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對三重社福中心進行方案說明會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針對前次三重社福中心的意見進行修改。</li> <li>2. 前置籌劃過程，三重社福中心負責帶領實習生的社工與輔大社工系的實習指導老師於籌備過程中進行定期及不定期的指導。</li> <li>3. 完成確認版活動計畫書。</li> </ol>	
6.	三重社福中心需對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團隊進行招募後個案(參加營隊的兒童)說明會，以利先前知悉個案個別性問題並事前準備	三重社福中心可適時簽陳:1. 活動經費。或 2. 在職訓練講師費用(難處理個案的活動帶領技巧)以利服務方案更臻完善。
7.	持續進行活動事前籌備	
8.	營隊方案正式辦理	
9.	活動檢討	策進下次辦理方式

### 附錄三

## 「社工教育培力與方案服務之行動研究-以三重社福中心帶領實習生辦理兒少營隊活動為例」

### 焦點團體訪談大綱

#### 【三重社福中心兒少營隊服務方案行動策略後的檢討】

- 一、對於中心兩年來帶領輔大社工系實習生合作辦理營隊的看法？
- 二、對於執行細節的看法(如：事前擬定主題、學生方案規劃、執行過程細節、成員招募規劃、方案活動執行…等)？
- 三、此方案服務對個案影響的看法？
- 四、對於未來方向的看法？

## 附錄四

###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接受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實習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20 日北社工字第 10027399 號函頒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新北社工字第 1080303445 號函修正

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提供各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了解本市社會福利服務措施及社會工作實務，整合理論和實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用詞之定義如下：

- （一）稱實習生：各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學生。
- （二）稱實習單位：本局實習單位以本局各科及所屬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三）稱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認定之。

三、實習申請時間及申請方式：

- （一）申請時間：
  - 1、暑期實習於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前提出申請。
  - 2、期中實習於每年五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或十一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前提出申請。
- （二）實習申請方式由實習生就讀之學校備文檢附實習申請表、實習生實習計畫書、簡歷、自傳及成績單等資料向本局提出申請，惟依書面審查及面試結果擇優錄取並函知學校。
- （三）申請名額：同一學校實習生至本局進行暑期實習或期中實習不限申請名額。
- （四）審核及分派實習單位：本局受理實習生申請後，得由本局分派至各實習單位進行面試審核實習生資格，審核通過後及分派至各實習單位進行實習。

#### 四、實習期間及內容：

##### (一) 實習期間：

- 1、暑期實習八週，三二〇小時，達二一三小時始進行評定實習成績。
- 2、期中實習十六週，至少一九二小時，達一二八小時始進行評定實習成績。

##### (二) 實習內容：

暑期實習安排至各實習單位從事直接服務為主，期中實習則以服務方案設計與執行為主，且須有學校實習老師直接帶領。

五、實習生於完成各項實習內容十日內提交實習計畫、實習成果總報告及各實習單位督導規定之各紀錄報告，由該實習督導評定成績後由實習單位主管複評。實習成績評定基準包含出席狀況、工作執行狀況、學習態度及紀錄與報告等四大項。

六、實習生於實習期間須遵守本局及各實習單位之各項規定及社會工作倫理守則，其差勤應依本局規定辦理手續，無故缺席達實習時數五分之一以上者或請假時數達實習總時數三分之一者，即通知學校終止實習並不計實習成績。

違反本局及實習單位規定或社會工作倫理守則情節嚴重者，如危害案主人身安全、造成案主權益受損等情事，本局得送交本局實習督導會議評議，依評議結果得停止實習生實習並不計實習成績，且通知學校處理。

七、實習生於本局實習期間無提供薪資與津貼補助，交通與食宿由實習生自行負責。